

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7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结合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21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阳贵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于2023年7月26日届满，根据2022年度公司业绩完成情况及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情况，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成就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》。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，关联董事陈阳贵、汪贤玉、仇永生、关卫军、郝炳炎、王国平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28日